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網站公告內容審查要點

113年04月02日資通安全管理審查會議初訂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 9 月 16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00108088 號函。
- 二、目的:為強化對教職員工、學生個人資料之保護,確實檢視發布之網站公告是否涉及個人資料,以避免發生個人資料外洩之情事。
- 三、個人資料:指自然人之姓名、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特徵、指紋、婚姻、家庭、教育、職業、病歷、醫療、基因、性生活、健康檢查、犯罪前科、聯絡方式、財務情況、社會活動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該個人之資料。

四、網站涉及揭露個人資料之注意事項:

- (一)本校各處室網頁公告內容涉及個人資料時,須依個人資料 保護法規範處理,進行適當之遮蔽或僅公告適當之資訊。
- (二)若需要利用網頁進行問卷蒐集個人資料時,僅蒐集適當、 相關且限於處理目的所必要之個人資料,處理及利用時,不 得逾越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並應與蒐集之目的具有正當合 理之關聯。

五、網站公告內容審查流程:

- (一)本校網站公告內容涉及揭露個人資料者,請依本機制提出申請,申請相關文件包括:
 - 1. 網站公告內容申請表,如附件一。
 - 2. 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如附件二。
 - 3. 公告資料如已遮罩處理,則無須申請審查。
- (二)申請內容由單位主管進行審查。
- (三)申請文件審查後,正本交還申請單位業務承辦人員,請申 請人掃描文件電子檔提供資安單位承辦人員留存。
- (四)申請人依審查結果辦理。
- 六、如發生個人資料外洩時,應依「臺灣學術網路各級學校資通安 全通報應變作業程序」規定,於知悉後1小時內,至臺灣學術 網路危機處理中心完成資通安全事件通報。
- 七、本審查要點經資通安全管理審查會議通過,並經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紀錄編號	: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申請人		
事由		
公告資料	□教育 □科別 □學號 □年級 □班級 □姓名 □身份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其他(請自行填列):	
公告位置	□網站首頁□其他子網站,請填寫子網站名稱:	
審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單位主管		

※審核後,正本由申請人留存,請申請人掃描文件電子檔提供資安單位承辦人員留存。

※資安單位承辦人員:資訊組組長, klgsh710@gml. klgsh. kl. edu. tw

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全球資訊網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 個人資料使用授權說明

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以下簡稱本校)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本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向台端告知下列事項,請台端詳閱:

一、蒐集之目的:

本校為提供各界有效實用之教育相關資訊,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將所取得之資料建置於本校網站提供大眾點閱查詢。

_		ル	ш	٠.	\rightarrow	1	•
_	•	1史	т	z	М	容	٠

- (一)個人資料:
- (二)期間:無限期。
- (三) 對象:一般大眾。
- (四)地區:本校網站。
- (五)方式:網際網路公開傳播。
- 三、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台端就本校保有台端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之權 利及方式:
 - (一)查詢或請求閱覽。
 - (二)請求製給複製本。
 - (三)請求補充或更正。
 - (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 (五)請求刪除。
- 四、台端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校您的個人資料,若不願意提供,則本校無法將您的資訊公開於本校網站及相關平台。

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

本人已瞭解上述事項並同意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進行本人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及建置並公開於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網站提供大眾點閱查 詢。

本人聲明並保護本人有完整權利簽署本同意書,並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 或其他權利之情事。

此致 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立書人:		_(簽名)	法定代理	人或監護人:		(簽名)
說明	:如立書人屬	未成年人或受監	護宣告之人,	應由法定代理。	人或監護人共同簽	き 章。

中華民國年月日